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京投軌道交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BII Railway Transportation Technolog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22)

內幕消息

透過於北交所公開掛牌方式對華啟智能進行的潛在增資

本公告由京投軌道交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14日的公告(「預披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通過北京產權交易所(「北交所」)公開掛牌程序對蘇州華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華啟智能」)進行潛在增資。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預披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潛在增資的最新情況

董事會宣佈，初步披露於2023年5月15日屆滿後，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有關潛在增資的正式披露(「正式披露」)已於2023年5月19日在北交所網站(<http://www.cbex.com.cn>)作出。該正式披露的披露期不得少於20個營業日。倘(i)並無合資格潛在新投資者，即符合根據正式披露所作規定的投資者；或(ii)有合資格潛在新投資者，但(a)募集資金規定；(b)將予認購的對應持股比例；或(c)潛在新投資者數目不符合根據正式披露所作規定，則披露期可能根據正式披露所作規定延長。

根據正式披露，通過潛在增資籌集的資金金額尚未確定，惟潛在新投資者對華啟智能股權造成的攤薄已確定為不超過20%，且認購華啟智能股權的新投資者總數已確定為不超過三名。因此，倘進行潛在增資，華啟智能將仍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華啟智能的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華啟智能的最新財務資料：

項目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1,153,657.4	1,205,063.6	1,019,256.5	1,000,424.0
總負債	391,262.6	425,032.2	302,310.2	348,409.4
擁有人權益	762,394.8	780,031.4	716,946.3	652,014.6
	截至 2023年 3月31日 止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0,229.3	547,157.6	524,849.5	615,427.4
淨利潤／(虧損)	(17,611.7)	80,544.1	83,487.1	115,933.7

一般資料

正式披露僅為預先披露資料，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所界定的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潛在增資(倘實現)可能構成本公司的須予公佈交易。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及／或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另行刊發公告。有關潛在增資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北交所網站上的正式披露。

由於潛在增資僅處於正式披露階段，潛在增資未必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京投軌道交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行政總裁
劉瑜

香港，2023年5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瑜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關繼發先生、孫方女士、曹明達先生及侯薇薇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羅振邦先生、黃立新先生及李偉先生。